

高雄市政府文化局、

高雄市立圖書館、高雄市立歷史博物館及高雄市電影館

110 年度暑期實習申請程序說明

- 一、 申請期間：自即日起至 110 年 4 月 9 日(星期五)止(以學校發文日為準)。
- 二、 申請方式：
  - (一) 請學校協助轉知學生實習資訊，並統一彙整有申請意願學生之申請表及申請名冊，於申請截止日前以電子公文函復(隨文僅需附上申請名冊 pdf 檔)。
  - (二) 申請表、相關證明文件(如證照、證書)掃描檔及申請名冊 excel 檔請學校另寄至承辦人信箱 ([yulinchk@kcg.gov.tw](mailto:yulinchk@kcg.gov.tw))，若無相關證明文件可免附。
  - (三) 申請表請以「學校、科系、年級、姓名」為檔名(如「○○大學○○系三年級林○○」)、相關證明文件請以「學校、科系、年級、姓名-1(依序編號)」為檔名(如「○○大學○○系三年級林○○-1」、「○○大學○○系三年級林○○-2」)。
- 三、 錄取通知：錄取名單預於 110 年 4 月 30 日(星期五)前另函通知學校並公告於高雄市政府文化局網站徵才區。